



债券简称：18盛屯01

债券代码：143696.SH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 年度)**

发行人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莲亭路 836 号 3#楼 101 号 A 单元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二〇二〇年六月



目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0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11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2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13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九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5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7
第十一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8



重要声明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盛屯矿业”）对外公布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银河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债券核准情况

1、2017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公开发行本期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7年2月7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本期公司债券的议案，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分别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网站（<http://www.600711.cn>）上进行了披露。

2、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013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6.5亿元（含6.5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债券基本条款

（一）债券名称：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交易所简称“18盛屯01”/交易所代码“143696.SH”）。

（二）发行总额：人民币1亿元。

（三）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2年末和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四）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簿记结果共同协商确定，为7.50%，在存续期内前两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二年末，如发行人未行使赎回选择权且发行人行使了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赎回或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第三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内前两年的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或减去下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赎回选择权且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赎回或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第三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存续期前两年的票面利率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末，如发行人未行使赎回选择权且发行人行使了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赎回或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后第四



年和第五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内第三年的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或减去下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的第四年和第五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赎回选择权且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赎回或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第四年和第五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存续期第三年的票面利率不变。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五）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六）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簿记情况进行配售。

（七）发行范围及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合格投资者的条件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确定。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八）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九）信用级别：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十）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8盛屯01”的受托管理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和监督。

2019年，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进行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同时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9年，中国银河证券持续督导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情况如下：

报告名称	相关事项	披露时间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	跟踪评级	2020-06-1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付息公告	付息	2020-06-17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盛屯01”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	利率调整	2020-05-2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盛屯01”回售实施办法公告	回售实施办法	2020-05-2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	年度受托管理报告	2019-06-2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付息公告	付息	2019-06-14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跟踪评级	2019-05-21

综上所述，受托管理人较好地履行了职责，为保护“18盛屯01”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银河证券联系方式：

联系人：锤采骏



联系方式：010-66568150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层



第三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盛屯矿业

英文名称：Chengtun Mining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陈东

成立日期：1997 年 1 月 14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08,034,195.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15499727X1

住所：厦门市翔安区莲亭路 836 号 3#楼 101 号 A 单元

邮编：3610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林文荣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电话：0592-5158582

经营范围：对矿山、矿山工程建设业的投资与管理；批发零售矿产品、有色金属；黄金和白银现货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信息咨询；智能高新技术产品的销售、服务；接受委托经营管理资产和股权；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业务包括有色金属采选业务、钴材料业务、金属冶炼及综合回收业务、金属贸易和产业链服务。

发行人 2019 年营业收入结构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业务	380,167,281.07	1.02%
钴材料业务	2,467,458,806.69	6.61%
金属冶炼及综合回收业务	5,078,786,329.47	13.61%



金属贸易和产业链服务	29,383,762,138.02	78.75%
主营业务合计	37,310,174,555.25	99.99%
其他业务	4,094,503.53	0.01%
合计	37,314,269,058.78	100.00%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状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同比变动
总资产	18,995,444,360.81	16,323,861,658.13	16.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24,969,478.41	7,988,676,918.26	12.97%
营业收入	37,314,269,058.78	33,925,080,032.55	9.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500,557.59	494,903,222.36	-35.4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936,551,947.22	1,199,617,441.81	-2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703,387.41	1,153,769,986.01	-4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351,053.28	-833,032,944.02	-28.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270,055.29	-455,220,630.81	172.5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246,576.65	530,364,143.68	-10.77%
流动比率（倍）	1.16	1.31	-11.45%
速动比率（倍）	0.64	0.66	-3.03%
资产负债率（%）	51.72	47.62	8.6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0	0.15	-33.33%
利息保障倍数（倍）	2.18	2.96	-26.3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倍）	2.69	4.08	-34.0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3.11	3.57	-12.8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总资产报酬率（%）	3.72	7.22	-48.48%

注：

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当期折旧额+当



期摊销额

2.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其中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注：现金利息支出系现金流量表“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所得税付现系现金流量表“支付的各项税费”）

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6.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7.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8. 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

（二）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 的原因说明

项目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4%	受钴价低迷影响，2019 年钴材料板块收入大幅下降，且管理和销售费用成本上升，导致利润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2%	2019 年利润减少，导致相应经营活动现金流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5%	本期增发股权配套资金完成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3.33%	2019 年利润减少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倍）	-34.07%	2019 年利润减少
总资产报酬率（%）	-48.48%	2019 年利润减少，且近两年发行人资产增长较快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于以前年度全部用于偿还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借款，与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

二、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2019 年度，“18 盛屯 01”内外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为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和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开拓多元化的融资渠道以及严格信息披露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二、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已于2019年6月25日按期支付当期利息，不存在违约情形。截至目前，发行人正在办理本期债券回售事宜。经与发行人确认，回售资金和应付利息已全额准备到位。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无。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状况，如发现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次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评级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宣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相关资料。

联合评级对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联合评级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联合评级公司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管部门等。

二、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一）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2019年5月17日，联合评级出具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678号），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8盛屯01”债券信用等级为AA。

2020年6月16日，联合评级出具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1450号），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8盛屯01”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二）不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无。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无。



第十一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担保余额为 0，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219,483.39 万元。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及相关规定情形的情况

2019 年，发行人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第 3.4 条第（一）项至第（十八）项等情形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有/无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无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无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无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无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无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无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无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无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无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无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无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无
13	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无
14	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无
15	发行人经营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无
16	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无
17	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无
1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2019 年，发行人发生《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第 3.3.1 条第（一）项至第（十五）项等情形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有/无
----	----	-----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无
2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无
3	发行人出售、转让主要资产或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无
4	发行人放弃债权、财产或其他导致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的重大损失	无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无
6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无
7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	无
8	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无
9	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或重大违法失信、无法履行职责或者发生重大变动	无
10	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立案调查或者发生变更	无
11	发行人发生可能导致不符合债券上市条件的重大变化	无
12	发行人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无
13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无
14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15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中国证监会、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四、其他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